

應用日語系 碩專班 105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(修正後)

課程類別		一年級		二年級		
	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
專業課程 (30學分)	必修	須修畢1門課，計6學分數		MDJ1102/論文/6	MDJ1102/論文/6	MDJ1102/論文/6
	選修	至少應修學分數/課程數：30學分/10門課	MDJ1655/日語專業編譯 I /3 MDJ1623 / 日本文學專題研究 I /3 MDJ1657/日語教育學研究 I /3 MDJ1607 / 日語教育專題研究 I /3 MDJ1641 / 日本產業社會研究 I /3 MDJ1640/日本地域研究/3 MDJ1659 / 台日社會文化比較研究 /3 MDJ1651 / 日本經濟專題研究 /3	MDJ1664/日語專業編譯 II /3 MDJ1631 / 日本語學 /3 MDJ1626/日本文學專題研究II/3 MDJ1663/日語教育學研究 II /3 MDJ1608/日語教育專題研究II/3 MDJ1648/日本產業社會研究 II /3 MDJ1639 / 日本風土研究 /3 MDJ/台日異文化交流研究/3 MDJ/日本產業專題研究/3	MDJ1623 /專業日語編譯實作 I /3 MDJ2617/日本文學專題研究III/3 MDJ2647/日語教材教法研究I/3 MDJ2625/中日語言文化專題研究I/3 MDJ2627/日本企業經營研究/3 MDJ2654/日本近世觀光研究/3 MDJ2649/台日文化教學與學習研究/3 MDJ2653/近代台日庶民生活史研究/3 MDJ2651/日本企業海外直接投資研究/3	MDJ1650 /專業日語編譯實作 II /3 MDJ2626/日本文學專題研究IV/3 MDJ2648/日語教材教法研究II/3 MDJ2634/中日語言文化專題研究II/3 MDJ2644/日本勞工問題研究/3 MDJ2631/日本觀光資產研究/3 MDJ2650/數位學習與台日文化教育研究/3 MDJ2658/台灣都市發展史研究/3 MDJ2656/日本貿易構造專題研究/3

備註：

- 1.畢業總學分數至少為30學分（不含論文6學分）。
- 2.專業課程必修6學分，專業課程選修至少30學分。所外選修學分得計入6學分於畢業應修學分。
- 3.系所訂定條件（學程、檢定、證照及其他）：專業選修科目均為3學分，每學期至多修10學分。